

关于玄武区 2023 年区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区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区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报告玄武区 2023 年区级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2023 年，全区财政工作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区委决策部署，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严格执行区人大审查批准的 2023 年预算及相关决议，全年财政平稳运行，决算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 年，玄武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19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97.25 亿元，非税收入 6.94 亿元），增长 23.5%¹，税比 93.3%，增幅和税比均位列全市第一，完成年初人代会预期增长目标。（详见附件一）

¹ 根据南京市企业搬迁政策，市内企业迁出迁入相应调整收入基数。

（二）支出情况

2023年，玄武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44亿元，增长1.7%，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2.62亿元，增长10.3%；上级转移支付支出14.82亿元，下降21.3%。（详见附表二、表三）

（三）总平衡情况

2023年，玄武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来源164.48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4.19亿元，上级补助收入40.57亿元，上年结转收入2.94亿元，债务转贷收入4.90亿元（其中：省转贷新增一般债券资金0.80亿元、再融资债券4.10亿元），调入资金7.88亿元（其中：根据调整预算要求调入资金1.40亿元、落实相关审计整改调入资金纳入预算管理6.45亿元以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内统筹使用0.03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00亿元。

2023年，玄武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60.06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44亿元，上解上级支出76.42亿元，债务还本支出4.28亿元（其中：使用区级财力偿还0.18亿元、使用再融资债券偿还4.10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92亿元。

收支相抵，玄武区一般公共预算结转4.42亿元，全部为上级转移支付未完事项，主要是按合同进度待支付的教育建设经费以及结转下年继续发放的社保补贴等。（详见附表四）

（四）区级平衡情况

2023年，玄武区区级可用财力为64.72亿元。其中：区级一

般公共预算收入形成财力 52.04 亿元(含中央留抵退税补助结算资金 17.21 亿元),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00 亿元, 调入资金 7.88 亿元, 省转贷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0.80 亿元。

2023 年, 玄武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2.80 亿元。其中: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62 亿元, 债务还本支出 0.18 亿元。

收支相抵,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11.92 亿元, 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与 2022 年大规模留抵退税配套执行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补助在 2023 年清算完毕, 结合在此期间同步执行的留抵退税均衡分担政策, 我区累计获得各类退税补助 30.17 亿元(其中: 中央留抵退税补助 21.12 亿元, 退税均衡分担横向转移支付 9.05 亿元), 在抵减完退税带来的财力直接损失后, 我区因把握好本轮留抵退税政策获取的净财力约 9.81 亿元。

(五)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使用情况

2023 年, 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5.00 亿元, 当年动用 4.00 亿元安排支出, 通过年度预算结余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92 亿元, 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12.92 亿元。

(六) “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2023 年, 玄武区“三公”经费支出 507.87 万元, 同比增长 65.8%, 主要因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后, 对外交往、公务活动逐步恢复, 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6.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204.6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与运行维护费用 243.16 万元，公务接待费用 58.21 万元，较上一年度相比均为下降。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2023 年，玄武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来源 77.29 亿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4.80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69.46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1.10 亿元（全部为再融资债券），调入其他资金 1.93 亿元。

2023 年，玄武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26.94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4.24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70 亿元（其中：使用区级财力偿还 1.60 亿元、使用再融资债券偿还 1.10 亿元）。

收支相抵，玄武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50.35 亿元，主要是结存的土地出让收入结转至下年继续使用。（详见附表五、表六）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2023 年，玄武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来源 1233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33 万元。

2023 年，玄武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233 万元，其中：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27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0 万元。

收支相抵，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详见附表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南京市社保基金决算统一由市级编制，区级无社保基金决算。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玄武区不断健全绩效管理体系，促进资金使用提质增效，进一步优化“全覆盖、全过程、全方位”的绩效管理体系。一是对新出台的政策和重大项目开展绩效前评估，从源头预防低效无效项目上马。二是不断拓展财政绩效管理的外延，在继续针对部分重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的基础上，首次对往年政府债券使用情况和单位资产管理情况开展绩效评价。三是深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加大对绩效评价发现问题的整改跟踪，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关联挂钩，切实发挥评价效果。

2023年，全区预算单位实现绩效评价管理全覆盖，并对5家预算单位的3个重点项目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监控，对2个部门整体资金使用绩效开展财政重点评价，对14家预算单位的7个重点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其中4家绩效评价为“良”，相应压减其下年度5%的公用经费。

六、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3年初，玄武区政府债务限额35.30亿元，分别是：一般债务限额24.20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1.10亿元。政府债务余额32.86亿元，分别是：一般债务余额23.84亿元，专项债务余额9.02亿元。债务余额在债务限额内。

2023年中，市财政下达我区新增一般债务限额0.80亿元，对

应下达省转贷新增一般债券 0.80 亿元。下达再融资债券 5.20 亿元，全部用于当年到期债券的借新还旧接续。全年还本 6.98 亿元，分别是：一般债券还本 4.28 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还本 4.10 亿元、区级预算安排资金还本 0.18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 2.70 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还本 1.10 亿元、区级预算安排资金还本 1.60 亿元）。全年政府债券利息及发行费用共 1.19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及发行费用 0.88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及发行费用 0.31 亿元），全部通过区级预算安排资金偿还。

2023 年末，玄武区政府债务限额 36.10 亿元，分别是：一般债务限额 25.00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1.10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 31.88 亿元，分别是：一般债务余额 24.46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7.42 亿元。在决算期间，市财政收回我区结存限额 1.3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0.2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10 亿元。据此，我区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最终调整为 34.71 亿元，分别是：一般债务限额 24.71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0.00 亿元，债务余额控制在限额内。（详见附表八）

（二）新增债券使用情况

年度中，市财政下达我区省转贷新增一般债券 0.80 亿元，相关资金已全部拨付且使用完毕，其中：新庄立交地下过街通道建设工程项目 0.14 亿元，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0.30 亿元，内秦淮河流域新街口街道和玄武门街道片区雨污水管网清疏修缮工程项目

0.20 亿元，唐家山沟流域锁金村街道和玄武湖街道片区雨污水管网疏通修缮工程项目 0.16 亿元。（详见附表九）

七、落实人大决议情况

2023 年，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全区财政深入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认真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批准的预算、调整预算和决议要求，将深化财政预算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放在突出位置，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质效，努力增强全区财政可持续性，为全区社会经济发展大局提供了有力的财政支撑。

（一）多措并举开源节流，努力实现收支平衡

聚力增收节支夯实财政收支基本盘，从收入端、支出端双向协同发力，有效确保财政稳健运行。**开源方面**，在落实好各项退税减税降费政策的基础上，坚持多措并举，不断加强部门协同合作、加深企业走访服务、加大收入组织力度，全力以赴稳增长、促增收，同时受益于往年留抵退税形成的较低基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和税比均位列全市第一。反映到年度结算财力上，由于上一年大规模留抵退税补助资金甩尾，加之年度内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支持，区级 2023 年度结算财力创历史新高，为近几年来首次实现一般公共预算年度自求平衡，并为跨年度平衡奠定较好基础。**节流方面**，坚持不懈厉行节约过“紧日子”，从严从紧从实安排各项支出，除人员经费、有政策标准的工作经费以及区委区政府明确的重点工作支出外，其余一般性工作经费统一压减 10%，

切实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紧要处。在 2024 年预算编制中，持续强化源头管控，认真落实过“紧日子”各项举措，结合实际有序收紧预算安排，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从紧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对非急需、非刚性项目支出进行压减。

（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重点聚焦民生保障

将“三保”支出放在预算执行的首要位置，强化基本民生的财力保障，为支持办好区级民生实事项目，全年投入区级资金 1.1 亿元。全年民生支出 55.31 亿元，占全口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82%。其中：教育支出 19.44 亿元，进一步保持高位增长，切实做好教师各项待遇保障，落实教育“双减”及配套政策，推动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及技术装备更新，持续改善办学条件，确保“两个只增不减”政策落实到位。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 亿元，支持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持续开展困难群体救助，切实保障退役军人以及军队移交地方安置人员各项待遇，深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筑牢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网。城乡社区支出 7 亿元，推动街区环境整治提升，保障城市维护管养，不断优化城市面貌。住房保障支出 5.57 亿元，优化老旧小区管理服务，落实住房租赁补贴政策，改善群众宜居环境。卫生健康支出 5.2 亿元，继续做好疫情防控甩尾资金支出保障，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水平。科学技术支出 2.54 亿元，加大科技创新和人才引进力度，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培育，确保

财政科技投入只增不减。

（三）完善财政管理体系，推动财政规范运行

深入推进预算管理改革，提高财政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调整优化街道、徐庄高新区财力分配机制。科学核定财权和支出责任，推进财力向基层倾斜，激发街道、徐庄高新区招商引资和组织收入的动力与活力，进一步构建权责匹配、协同高效、共促发展的财政管理格局。二是推动财政基础管理提质增效。持续加强国库支付、库款运行风险监测，试点国库集中支付数字人民币发放，着力推动资产共享盘活，稳步推进行政事业单位所办企业清理脱钩工作，深化政府采购流程在系统中全过程嵌入管理，开展对非税收入、会计管理情况、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财政监督，不断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三是深化巡视、审计结果运用，以“钉钉子”精神抓好省委巡视、各类审计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形成“费随事转”、转移支付下达使用管理等多项长效工作机制，实现以查促改，以改促效。四是主动接受人大审查监督，配合做好对政府预算审查和监管，按要求报告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抓好审议意见的贯彻落实，全力配合人大预算联网监督，为人大开展审查监督工作积极提供支持。

（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保障财政发展安全

增强风险意识、坚持底线思维，积极化存量、坚决遏增量，债

务规模和债务率实现“双下降”，债务风险等级连续四年维持在绿色区间。一是扎实化解存量债务。压紧压实化债主体责任，积极统筹各类资金，保障化债资金足额筹措，平稳有序实施存量债务化解。二是加强融资平台经营性债务管控。扎实做好融资平台经营性债务按月统计监测、融资提款季度审核工作，不断加强平台公司常态化管控，全年经营性债务增幅控制在市下管控目标内，融资平台公司按计划有序退出。三是坚决防范债务到期兑付风险。健全完善债务风险定期监测制度，强化到期债务兑付风险应急处置能力，按月做好债务接续隐患排查，确保债务稳妥接续或兑付。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经过一年的努力奋斗，2023年全区财政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巩固和增强了经济回升向好态势。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关键之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挑战和机遇并存。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严格执行区人大批准的各项决议，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中国式现代化玄武新实践做出新的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